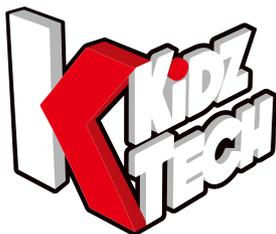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dztech Holdings Limited**

###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8)

**(1) 董事變動、**  
**(2)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及**  
**(3)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

1. 貝烈亮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趙衛衛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朱強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龔瀾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5.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余煌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

1. 由於貝烈亮先生(「貝先生」)有意投放更多精力管理本公司附屬公司日常業務，故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
2. 趙衛衛女士(「趙女士」)為投入更多時間發展個人職涯，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
3. 朱強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龔瀾先生(「龔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5.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余煌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貝先生及趙女士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其他成員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向貝先生及趙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

朱先生，33歲，於國家開放大學主修信息安全及管理。朱先生於融資租賃及產業投融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擁有於傳統行業運用金融工具之經驗。朱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擔任中粵國際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融資租賃資產風險管理，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擔任永亨國際資本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朱先生任期為三年，其後任期將繼續，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事先通知予以終止。彼於本公司董事一職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朱先生任期僅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會上競選連任。

根據服務合約，朱先生有權收取薪金每年180,000港元，並可收取本公司釐定之酌情花紅。有關薪酬乃根據其背景及資歷、所付出之時間及職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及本集團其他公司之聘用條件而釐定。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朱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之間概無任何關係；(ii)朱先生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i)朱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v)概無任何有關朱先生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朱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龔先生的履歷詳情

龔先生，53歲，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前稱立信會計專科學校)，主修涉外會計，並於一九九九年獲頒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龔先生在貿易、工業及投資等多個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的財務管理經驗。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五年，他曾先後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浩蘭生會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0826，前稱上海蘭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及稅務主任以及該公司的附屬公司大唐蘭生通信導航技術有限公司財務經理。龔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曾任職上海杉杉新明達實業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後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任職上海淦源貿易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至今一直擔任上海睿奕享實業有限公司(前稱上海睿奕享貿易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龔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龔先生任期為三年，其後任期將繼續，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事先通知予以終止。彼於本公司董事一職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龔先生任期僅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會上競選連任。

根據委任函，龔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年120,000港元。有關薪酬乃根據其背景及資歷、所付出之時間及職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及本集團其他公司之聘用條件而釐定。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 龔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之間概無任何關係；(ii) 龔先生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i) 龔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

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v)概無任何有關龔先生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龔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認為，龔先生具備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的所需學歷或工作經驗，能夠為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此外，龔先生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彼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董事會亦認為，龔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故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歡迎朱先生及龔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煌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余煌先生、朱強先生及何敏華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鄭靜雲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衛東先生、王世鈴女士及龔瀾先生。